

户口迁移通知书

新区公迁通字〔2025〕23号

谢苏永、费海燕、谢慕岩、谢慕希：

因你/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，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第六条和《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九十六条等规定，现已将你/你们的户口从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天浦路100号8幢一单元2602室 迁移至社区（村）家庭户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9000号 登记。

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 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。

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

户口迁移通知书

新区公迁通字〔2025〕24号

吴长红、毕磊：

因你/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，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第六条和《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九十六条等规定，现已将你/你们的户口从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山潘一村 8 幢 506 室 迁移至社区（村）家庭户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南化九村 9000 号 登记。

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 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。

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

户口迁移通知书

新区公迁通字〔2025〕25号

王健、陈胜楠、王俊森、王钟禾、郑青：

因你/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，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第六条和《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九十六条等规定，现已将你/你们的户口从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大桥北路1号312幢105室 迁移至社区（村）家庭户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大桥北路9000号 登记。

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 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。

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

户口迁移通知书

新区公迁通字〔2025〕26号

谭卫：

因你/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，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第六条和《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九十六条等规定，现已将你/你们的户口从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浦珠中路202号丽都雅苑20幢305室 迁移至社区（村）家庭户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浦厂南苑小区9000号 登记。

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 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。

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

户口迁移通知书

高公迁通字〔2025〕7号

杨文瑛：

因你/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，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第六条和《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九十六条等规定，现已将你/你们的户口从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淳溪街道北岭路 229 号 12 幢一单元 501 室 迁移至社区（村）家庭户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淳溪街道胥河路 9001 号 登记。

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 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。

南京市公安局高淳分局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

户口迁移通知书

鼓公迁通字〔2025〕38号

徐建勇、徐晏辰：

因你/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，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第六条和《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九十六条等规定，现已将你/你们的户口从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盐仓桥东街22号三单元202室 迁移至社区（村）家庭户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多伦路9000号 登记。

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 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。

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

户口迁移通知书

鼓公迁通字〔2025〕39号

徐亮：

因你/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，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第六条和《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九十六条等规定，现已将你/你们的户口从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和会街19号104室 迁移至社区(村)家庭户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模范马路9000号 登记。

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 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。

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